

证券代码：831757

证券简称：振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文超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7日